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美靜
電話：(06)2991111#1022
電子信箱：megan1203@mail.tainan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1423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423326A00_ATTCH1. pdf、1423326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辦理第26
屆十大傑出女青年選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112年10月
24日十女傑邱字112選00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各1
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